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17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无需再履行其他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3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3 月 30 日 11 时 3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3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湖北路 22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2. 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

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3. 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或者采用信函、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受理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3月30日8时30分——10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湖北路22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湖北路22号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41009）

联系电话：0553-5623207

联系传真：0553-5623209

电子邮箱：bodo@rayhoo.net

联系人：何章勇先生，陈莉娜女士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7-006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15日